

证券代码：301268

证券简称：铭利达

公告编号：2023-091

债券代码：123215

债券简称：铭利转债

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杨德诚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娜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